

在天上」，便可放心，開心生活；這便是基督徒生命獨特的地方。

有些人覺得「全心、全意、全力愛上主，你的天主」難度很高，因為是這麼困難，正好讓我們知道不單要個人盡力，也需要天主的恩賜、祝福和幫助。當這兩個條件並存的時候，最難的事情都會變成容易，這是我們的信念。我們腳踏實地，在每一天生活中，努力承行上主的旨意。耶穌答覆經師的問題，指出「愛主之道在愛人」，這是每位基督徒生活的目標。只要我們朝著這目標進發，盡力做好，天主不會問：「你做了多少？」祂只會問：「你有沒有做？你有沒有珍惜？你有沒有善用我給你的生命？」

11月4日 (星期日)	常年期第三十一主日
	申命紀 6:2-6 聖詠 18:2-3,3-4,47,51 希伯來書 7:23-28 馬爾谷福音 12:28-34

天國驛站 不可知的未來 蔡惠民神父

有個暴君每次處決死刑犯時，都會讓犯人選擇是要一槍斃命，或是選擇從刑場邊的一個黑洞進去，命運未知。所有犯人都寧可選擇一槍斃命，也不願進入那個不知有甚麼東西的黑洞。有一次在國宴上，暴君顯得很開心，酒酣耳熱之際，有一個外國大使遂大膽地問他：「陛下，您可不可以告訴我們，從那個黑洞走進去究竟會有甚麼結果？」「沒有甚麼啦！其實走進黑洞的人，只要經過一、二個小時的摸索，便可以順利地逃生了，人們只是不敢面對不可知的未來罷了。」暴君回答。

死亡就像一個不可知的黑洞。自古以來，不同的文化通過神話、民間故事和信仰嘗試揭開這個黑洞之謎。然而，無論怎樣努力，一切有關死亡的解答都只是假設或類比。因為未進入死亡以前，人對死亡一無所知；死了以後，又無法回到人間為死亡作見證。縱使今天有一些從死亡邊緣回來的人，報告曾經看見「強光」或「隧道」，始終那些都不是死亡的實況。難怪一般人對死亡的態度都是諱而不談，非等到無可逃避的一刻，也不會坦然面對。

記得有一次主日彌撒後，堂區接到鄰近醫院打來的電話，要求立刻派神父到醫院，因為有病人在半夜去世。由於本堂神父要趕著開下一台彌撒，未及向我交代資料便派我到醫院去。路上腦海一直盤旋：人已經死了好幾個小時，還有甚麼可以做呢？莫非家人需要安慰？甫進入病房，當值護士便向我解釋情況。一個女病人由半夜三時開始已停止呼吸，沒有心跳，但腦電波仍非常活躍，從醫學角度而言，她未算正式死亡。起初護士以為病人仍牽掛著親人，及至所有的近親，包括只有半歲的孫兒

和鄉間趕來的胞妹與她道別後，病人仍未安心離去。這種彌留情況一直延至早上九時，無計可施下，護士打電話到堂區救助。

我一直以為病人是教友，但護士告訴我，病人和所有親人，除了一個基督教徒外，全部是拜神或是無信仰的。「那為甚麼找神父呢？」我問。「甚麼辦法都試過了，希望神父可以幫幫忙啦！」護士誠懇的回答。「病人的家屬同意嗎？」「非常同意，他們正焦急地等你呢？」護士邊行邊說，未幾，她已領我到病人的床邊。在二十多雙期待的眼神下，我真不知可以做甚麼。祈禱嗎？沒有人應對；傅油嗎？似乎也不是適當時候。最後，人急智生，唯有執著病人已經冰冷的手，大聲安慰她，鼓勵她不要害怕面對這個黑洞，不要牽掛家人，因為在那裡有更美好的將來……。最後，在她額上覆手降福，說來奇怪，屏幕上的腦電波便慢慢變成一條直線。可能你會認為是巧合，但為我卻是一次難忘的死亡信仰。

今天是教會的悼亡節，讀經再次提醒我們對死亡的信仰。雖然我們對人死後的情況一無所知，也不能證明死後的生命是怎樣的一回事。不過，藉著基督的復活，我們相信死亡不是一個絕望的胡同。死亡只是邀請我們放下一切熟識的、依戀的，好去迎接一個聞所未聞、見所未見的新生命。

我們明白「知道」有別於「相信」。「知道」來自真知灼見，「相信」只能基於信念。不過，瑪爾大對死亡信仰之深，甚至將「知道」看作「相信」的同義詞。她雖然經歷了兄弟離去之痛，但當她看見耶穌時，便確切的說：「若是你在這裡，我的兄弟決不會死；就是現在，我也知道，你無論向天主求甚麼，天主必要賜給你。」耶穌對她說：「你的兄弟必定要復活。」瑪爾大說：「我知道在末日復活時，他必要復活。」（若 11:21-22）如果瑪爾大從未經歷死亡，為什麼她會如此深信不疑？

瑪爾大是憑著愛，穿透了死亡的黑洞。一方面，由於失去拉匝祿的哀傷，她經歷了愛的付出和捨棄，有如基督經歷了死亡；另一方面，由於愛的不離不棄，她知道沒有甚麼能把她與拉匝祿相隔絕，有如基督要從死者中復活一樣。所以，瑪爾大的信仰不是無根據的，基督的死而復活為她提供了保證和明燈。

其實，所有基督徒也得到同樣的照明去面對死亡。保祿認為，受洗歸於耶穌基督的人，就是受洗歸於祂的死亡和復活。藉著與祂相似的死亡，我們與祂結合；也要藉著與祂相似的復活，與祂復活。（羅 6:4-5）信仰生活中不斷的逾越，就是我們穿越

死亡的預嚐，也是我們面對生命最後黑洞的前奏。為此，耶穌說：「我就是復活，就是生命；信從我的人，即使死了，仍要活著；凡活著而信從我的人，必永遠不死。你信麼？」（若 11:25-26）

道亦有道 愛主愛人 閻德龍神父

中國人對親人的稱謂很清楚，與西方社會很不同。在西方社會中，人們只稱呼叔叔嬸嬸等，但在中國人社會，卻很清楚區分哪位是姑媽或是姨媽、哪位是叔叔或是舅父，我們可以從稱謂中知道自己和對方的關係，不用刻意去記，很自然地區分清楚。

今日福音中，一位經師前來問耶穌：「一切誡命中，哪一條是第一條呢？」耶穌回答說：「以色列！你要聽！上主我們的天主是唯一的天主。你應當全心、全靈、全意、全力愛你的天主。」這番話同時出現在申命紀 6:4-5，是所有猶太人所熟識的，他們每日最少要背誦好幾次。這條不是誡命，是猶太人生命的基礎。從出生那天開始，父母便教導孩子上主與他有甚麼關係，他該怎樣和上主交往。

雖然那經師問耶穌一條問題，但耶穌卻回答了兩個答案。祂答完第一題之後，再加了第二條，是舊約裡沒有的，祂加了肋未紀 19:18 內一段：你當愛人如己。原來愛天主和愛人的誡命是不可分割的。若望一書清楚告訴我們愛主之道。如果我們真的選擇天主做我們生命的主宰，即我們願意生活在天主的祝福之內，走愛天主的路，我們便不可以不愛身旁的兄弟姊妹。

中國人有一句說話：「立地以上承天，承天道以隆人。」「立地以上承天」意即生活在這世上，我們要腳踏實地，紮紮實實地在生活中仰體天心，凡事都應問問：上天是否想我們這樣做？天意如何？我們所作的事是否與祂的心意吻合？整個生活不再是我們喜歡怎樣便怎樣，而是上天是否喜歡。「承天道以隆人」便是按照上天的

意願作取捨，造福他人。很多時我們只為自己謀幸福，忘記了仰體天意，為他人帶來祝福。

我們其實沒有誠命要遵守，我們要守的其實不是一些束縛我們的誠命，而是藉著按上主的旨意生活，使我們的生活得到提昇，然後我們不斷檢視自己，看看有否善用上主給我們的生命，使它仰天立地，正如天主經中「願你的旨意奉行在人間，如同